



## FIRST PACIFIC COMPANY LIMITED

###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42)

網址：<http://www.firstpacco.com>

#### 公告

#### INDOFOOD AGRI RESOURCES LTD

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

及

寄發有關持續關連交易及

#### INDOFOOD AGRI RESOURCES LTD

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之股東通函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及  
獨立股東之獨立財務顧問



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 INDOFOOD AGRI RESOURCES LTD 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

本公司附屬公司Indo Agri為證券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期，Indo Agri為上市規則第13章所定義的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根據Indo Agri須遵守的新加坡交易所上市手冊第8章第II部，Indo Agri的股東擁有與上市規則第13.36(1)條所規定者相若的優先認股權。載有現時生效有關監管新加坡上市發行人發行證券(包括股份、公司認股權證及可換股證券)規則的新加坡交易所上市手冊第8章第II、IV及VI部全文載於通函附錄二。儘管上市規則與新加坡交易所上市手冊所載的優先認股權相若，惟兩項規則仍存在差異。閣下對該等規則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董事明瞭上市公司發行股份或可換股證券須根據新加坡交易所上市手冊第8章第II部獲得新加坡交易所上市手冊一般授權乃符合新加坡市場的一般市場慣例。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八日，Indo Agri股東向Indo Agri董事授出新加坡交易所上市手冊一般授權，主要授權Indo Agri董事於Indo Agri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前隨時根據Indo Agri董事全權酌情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的情況下，配發及發行Indo Agri股本中的股份及可換股證券，惟將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通過決議案當時的Indo Agri已發行股本50%，其中將發行的股份及可換股債券總數(按比例向Indo Agri全體股東發行者除外)不得超過Indo Agri已發行股本20%。

釐定可能根據Indo Agri一般授權發行的股份總數時，已發行股份百分比須根據通過相關決議案當日的Indo Agri已發行股份計算，並考慮(1)兌換或行使可換股證券而產生的Indo Agri新股份；(2)通過相關決議案當時尚未行使或存在的購股權或股份獎勵獲行使或歸屬及其後合併或分拆Indo Agri股份而產生的Indo Agri新股份。根據新加坡交易所上市手冊，於新加坡交易所上市之公司發行股份的定價不得較簽訂配售或認購協議的完整交易日在新加坡交易所的加權平均交易價折讓超過10%。

Indo Agri一般授權條款載於通函附錄三。基於Indo Agri一般授權條款及Indo Agri於最後可行日期的股本架構，Indo Agri董事根據該授權悉數行使權力發行或同意發行股份或可換股證券可導致本公司所佔Indo Agri的實際股權由29.8%減至23.8%。

Indo Agri一般授權的其他詳情載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日本公司公告所述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通函(已寄予股東)。

### **寄發股東通函**

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已向本公司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日本公司公告所述須獲得股東批准的持續關連交易資料及有關Indo Agri一般授權的資料。股東大會通告亦載於通函，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日本公司公告所述的持續關連交易及Indo Agri一般授權。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本公司擬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公告。

## INDOFOOD AGRI RESOURCES LTD 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Indofood Agri Resources Ltd.(「Indo Agri」)為證券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加坡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期，Indo Agri為上市規則第13章所定義的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根據Indo Agri須遵守的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手冊(「新加坡交易所上市手冊」)第8章第II部，Indo Agri的股東擁有與上市規則第13.36(1)條所規定者相若的優先認股權。載有現時生效有關監管新加坡上市發行人發行證券(包括股份、公司認股權證及可換股證券)規則的新加坡交易所上市手冊第8章第II、IV及VI部全文載於通函附錄二。儘管上市規則與新加坡交易所上市手冊所載的優先認股權相若，惟兩項規則仍存在差異。閣下對該等規則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董事明瞭上市公司發行股份或可換股證券須根據新加坡交易所上市手冊第8章第II部獲得新加坡交易所上市手冊一般授權乃符合新加坡市場的一般市場慣例。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八日，Indo Agri股東向Indo Agri董事授出新加坡交易所上市手冊一般授權，主要授權Indo Agri董事於Indo Agri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前隨時根據Indo Agri董事全權酌情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的情況下，配發及發行Indo Agri股本中的股份及可換股證券，惟將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通過決議案當時的Indo Agri已發行股本50%，其中將發行的股份及可換股債券總數(按比例向Indo Agri全體股東發行者除外)不得超過Indo Agri已發行股本20%(「Indo Agri一般授權」)。

釐定可能根據Indo Agri一般授權發行的股份總數時，已發行股份百分比須根據通過相關決議案當日的Indo Agri已發行股份計算，並考慮(1)兌換或行使可換股證券而產生的Indo Agri新股份；(2)通過相關決議案當時尚未行使或存在的購股權或股份獎勵獲行使或歸屬及其後合併或分拆Indo Agri股份而產生的Indo Agri新股份。根據新加坡交易所上市手冊，於新加坡交易所上市之公司發行股份的定價不得較簽訂配售或認購協議的完整交易日在新加坡交易所的加權平均交易價折讓超過10%。

Indo Agri一般授權條款載於通函(定義見下文)附錄三。基於Indo Agri一般授權條款及Indo Agri於本公告日期的股本架構，Indo Agri董事根據該授權悉數行使權力發行或同意發行股份或可換股證券可導致本公司所佔Indo Agri的實際股權由29.8%減至23.8%。

Indo Agri一般授權的其他詳情載於通函(定義見下文)。

## 寄發股東通函

謹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刊發的公告，按此，本公司公佈修訂多項持續關連交易的上限及多項新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已向本公司股東寄發通函(「通函」)，當中載有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本公司公告所述須獲得股東批准的持續關連交易資料及有關Indo Agri一般授權的資料。股東大會通告亦載於通函，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本公司公告所述的持續關連交易及Indo Agri一般授權。



## FIRST PACIFIC COMPANY LIMITED

#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42)

網址：<http://www.firstpacco.com>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本公司擬訂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舉行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如下：

茲通告第一太平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中環康樂廣場八號交易廣場第二座二十四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加以修改)下列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1. 動議分別批准有關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Indofood」)集團成員公司經營與麵食相關品牌消費品業務的各項持續關連交易、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相關經修訂估計年度上限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指定的相關新年度上限(詳述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三日刊發的通函(「通函」)「董事會函件」一節第10至12頁所載的A表)，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在其認為必要、恰當或合宜的情況下，進行其他行動及事項，以及簽訂其他文件及採取一切措施，以使有關交易之條款得以落實及/或生效；
2. 動議分別批准立即終止PT Ciptakemas Abadi(「CKA」)與De United Food Industries Ltd(「DUFIL」)(A表所載的第(2)項交易)的交易，及(i) Indofood食品材料部門(「食材部」)與DUFIL(通函第10至12頁A表所載第(1)項交易)；(ii) PT Ciptakemas Abadi(「CKA」)與DUFIL(A表所載的第(2)項交易)；食材部與Pinehill Arabian Food Ltd.(「Pinehill」)(A表所載的第(4)項交易)；及CKA與Pinehill(A表所載的第(5)項交易)之間與相同訂約方按大致相同的條款訂立固定期限(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的新合約，以及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在其認為必要、恰當或合宜之情況下，進行進一步行動及事項，以及簽訂其他文件及採取一切措施，以使任何有關交易之條款得以落實及/或生效；

3. **動議**分別批准有關Indofood集團成員公司經營種植園業務的各項持續關連交易、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相關經修訂估計年度上限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指定的相關新年度上限(詳述於通函「董事會函件」一節第15至16頁所載的B1表)以及有關Indofood集團成員公司經營種植園業務的持續關連交易以及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指定的相關新年度上限(詳述於通函「董事會函件」一節第18至19頁所載的B2表),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在其認為必要、恰當或合宜的情況下,進行其他行動及事項,以及簽訂其他文件及採取一切措施,以使有關交易之條款得以落實及/或生效;
4. **動議**分別批准有關Indofood集團成員公司於完成建議認購後經營種植園業務的可能持續關連交易以及截至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指定的相關新年度上限(詳述於通函「董事會函件」一節第20頁所載的B3表),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在其認為必要、恰當或合宜的情況下,進行其他行動及事項,以及簽訂其他文件及採取一切措施,以使有關交易之條款得以落實及/或生效;
5. **動議**分別批准立即終止(i) PT Gunta Samba(「GS」)與PT Rimba Mutiara Kusuma(「RMK」)(通函第15至16頁B1表所載的第(1)至(3)項交易);(ii) PT Multi Pacific International(「MPI」)與RMK(B1表所載的第(4)項交易);(iii) PT Sarana Inti Pratama(「SAIN」)與PT Mentari Subur Abadi(「MSA」)(B1表所載的第(5)項交易);(iv) SAIN與PT Swadaya Bhakti Negaramas(「SBN」)(B1表所載的第(6)項交易);(v) SAIN與PT Agrosibur Permai(「ASP」)(B1表所載的第(7)項交易);(vi) SAIN與GS(B1表所載的第(8)項交易);(vii) SAIN與MPI(B1表所載的第(9)項交易);(viii) SAIN與MSA(B1表所載的第(10)項交易);(ix) SAIN與SBN(B1表所載的第(11)項交易);(x) SAIN與ASP(B1表所載的第(12)項交易);(xi) SIMP與MSA/ASP(B1表所載的第(13)項交易);(xii) PT Salim Ivomas Pratama(「SIMP」)與SBN(B1表所載的第(14)項交易);(xiii) SIMP與PT Mega Citra Perdana/MPI及GS(B1表所載的第(15)項交易)之間的合約,以及就本決議案所述第(1)至第(15)項交易與相同訂約方按大致相同的條款訂立固定期限(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的新合約,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在其認為必要、恰當或合宜之情況下,進行進一步行動及事項,以及簽訂其他文件及採取一切措施,以使任何有關交易之條款得以落實及/或生效;
6. **動議**:
  - (a) 在本公司股東同意下,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36(1)(a)(ii)條的目的,一般及無條件批准Indofood Agri Resources Ltd.(「Indo Agri」)在Indo Agri股東透過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八日Indo Agri股東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根據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手冊第806條之規定已授出之任何一般授權所許可的情況下,不時發行、配發及/或授出:
    - (i) Indo Agri股本中的股份(「Indo Agri股份」);及/或

(ii) 可兌換為Indo Agri股份之證券；及／或

(iii) 可認購Indo Agri股份或可兌換為Indo Agri股份之證券的購股權、認股權證及類似權利。

承董事會命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麗雯

香港，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三日

主席：  
林逢生

執行董事：  
彭澤仁(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唐勵治  
黎高臣

非執行董事：  
Albert F. del Rosario 大使  
林文鏡  
林宏修  
Ibrahim Risjad  
謝宗宣  
Napoleon L. Nazareno

獨立非執行董事：  
Graham L. Pickles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鄧永鏘爵士，KBE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香港總辦事處：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八號  
交易廣場二座  
二十四樓